

易联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2026年4月25日上午09:30-12:00时，易联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提议召开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4月8日以电话、微信、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并经全体董事同意，于2026年4月23日发出增加议案的通知。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董事10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10人，全体董事均亲自出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吴梁斌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审议，本次会议以书面投票表决方式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中的财务报告部分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在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

表决结果：同意票10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公司《2025 年度 CEO 工作报告》

公司董事会认为：该工作报告对公司 2025 年度经营情况、管理工作等进行回顾总结，并提出了 2026 年度经营管理的主要工作任务。董事会同意报告的相关内容。

表决结果：同意票 10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表决通过。

（三）审议通过公司《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认真履行职责，不断规范公司治理，促进公司健康发展。全体董事认真履行职责，为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发挥了积极作用。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离任的 4 名独立董事和第六届董事会的 4 名独立董事分别向董事会递交了《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10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 2025 年度任期届满离任的第五届董事会 4 名独立董事卢永华先生、张月波先生、乔红军先生、王斌先生和现任的第六届董事会的 4 名独立董事李建伟先生、李辉先生、陈实强先生、徐常亮先生分别向董事会递交了《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表》，董事会对前述 8 位独立董事的独立性情况进行了评估，认为 4 位任期届满离任的独立董事和 4 位现任独立董事均不存在影响其独立性的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对独立董事独立性的要求，并出具了《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表决通过。关联董事李建伟、李辉、陈实强、徐常亮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10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表决通过。

（六）审议通过公司《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公司《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10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公司《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10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表决通过。

（八）审议通过公司《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公司章程》《未来三年（2024 年-2026 年）股东回报规划》等相关规定，鉴于公司截至 2025 年末可供分配利润为负数，公司不满足现金分红的条件，且综合考虑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及实际经营情况，为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保障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公司 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即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10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公司《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经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经审计的未分配利润为-198,545,434.16 元，实收股本 430,000,000.00 元，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

《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10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审议公司《关于确认公司董事 2025 年度领取津贴情况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全体委员回避表决。

公司董事 2025 年度具体薪酬/津贴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5 年年度报告》“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之“六、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全体董事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公司《关于确认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领取薪酬情况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具体薪酬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5 年年度报告》“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之“六、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表决通过。关联董事吴梁斌、王焕青回避表决。

（十二）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建立科学有效的激励与约束机制，充分调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提高公司的经营管理效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以及《公司

章程》等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并拟废止原《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2025年9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10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三）审议公司《关于董事 2026 年度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全体委员回避表决。

《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及津贴方案的公告》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全体董事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及津贴方案的公告》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表决通过。关联董事吴梁斌、王焕青回避表决。

（十五）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关于 2025 年度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4 号——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规要求，董事会对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涉及事项进行了专项说明。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董事会关于 2025 年度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

项说明》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10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表决通过。

（十六）审议通过公司《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10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公司《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中的财务报告部分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公司《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10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表决通过。

（十八）审议通过公司《关于注销〈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的议案》

公司现有《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因未开展相关业务，拟申请注销。根据《电信业务经营许可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全体董事无异议通过本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10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九）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6 年 5 月 19 日下午 14:30 时在厦门市软件园二期观日路 18 号易联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六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

《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10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表决通过。

三、备查文件

1. 《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 《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四次会议决议》
3. 《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易联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4月28日